

檔 號： 115/05090600
保存年限： 3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 1150007214
收發日期： 115年06月26日
創稿文號： 1151295827
1151295827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 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 陳日閔
聯絡電話： 02-7712-9122
電子郵件： sunm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 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0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 臺教資(六)字第1150063905號
速 別： 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 (3件) 115.6.23-勞動部函、條文、總說明(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1.PDF、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2.odt、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3.pdf，共三個電子檔案) [1151295827_1_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1.PDF](#) (附件一)
[1151295827_2_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2.odt](#) (附件二)
[1151295827_3_1fc313f739d0adc2ae89435e1c1468fd_A09000000E_1150063905_senddoc1_Attach3.pdf](#) (附件三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訂定發布「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」，茲檢附該部函、條文及總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勞動部115年6月23日勞職授字第1150252367D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